

以体系化学理化为着力点深刻把握“第二个结合”

王伟光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深刻思考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刻回答了新时代我国文化建设举什么旗、走什么路、坚持什么原则、实现什么目标等根本问题,系统回答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的重大课题,形成了习近平文化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化了我们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规律的认识,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指明了前进方向,确立了基本原则,提供了科学方法,构成系统完整、逻辑严密的科学理论体系。深学细悟习近平文化思想,一个重要方面在于以体系化学理化为着力点深刻把握“第二个结合”,通过科学把握守正与创新、魂脉和根脉,“体”与“用”的关系,切实做到学深悟透。

“第二个结合”为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指明必由之路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五千多年中华文明深厚基础上开辟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是必由之路。”习近平文化思想把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这一重大课题置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历史进程之中进行考察,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局中对文化建设进行整体研究、系统谋划,指引和推动文化建设实践创新和理论创新的双向互动。作为这一重要思想的重大创新观点,“第二个结合”为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指明了必由之路,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提供了遵循。

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第二个结合”深刻总结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历史经验,是对中华文明发展规律的深刻把握。马克思主义认为,文化是一定社会经济和政治的反映,又给予一定社会的经济和政治以巨大影响。不同民族在长期社会生产实践中形成并传承了各自的文化,又在文化传承和交流中不断实现文化的自我更新、自我完善、自我超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文明的智慧结晶和精华所在,是中华民族的根和魂,是我们在世界文化激荡中站稳脚跟的根基。“第二个结合”深刻揭示了马克思主义

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之间的高度契合性,鲜明提出推动两者“有机结合”的时代命题,深刻指明“结合”的结果是互相成就,让马克思主义成为中国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成为现代的,让经由“结合”而形成的新文化成为中国式现代化的文化形态。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刻阐明了“第二个结合”的基本条件、实现路径和重大意义,实现了对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的丰富和发展。

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必然要求。马克思主义是时代的产物,并随着时代的发展而发展。作为时代精神的精华,马克思主义只有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才能彰显其超越时代和地域的科学真理性和,才能用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观照中国现实、解决中国问题、指导中国实践。我们党从成立之日起,既是中国先进文化的积极引领者和践行者,又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忠实传承者和弘扬者。百余年来,我们党把马克思主义思想精髓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华贯通起来、同人民群众日用而不觉的共同价值观念融通起来,在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哲学思想、人文精神、价值理念、道德规范等进行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刻把握我们党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历史进程和实践经验,创造性提出“第二个结合”的重大观点,为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了深厚的文化根基。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体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必然要求,体现了中国共产党在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历史进程中的高度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为在实践创造中进行文化创造、在历史进步中实现文化进步提供了科学思想指引。

繁荣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的内在要求。一个民族的发展进步,往往以文化上的繁荣发展为标识和支撑,也往往带来文化的大发展、大繁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源自于中华民族五千多年文明历史所孕育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熔铸于党领导人民在革命、建设、改革中创造的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植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刻把握中华文明发展规律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规律,深刻阐明“第二个结合”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

路有了更加宏阔深远的历史纵深,拓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文化根基。正是在“第二个结合”的历史进程中,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日益繁荣发展,成为激励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奋勇前进的强大精神力量。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进一步繁荣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文化思想为引领,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为探索面向未来的理论和制度创新拓展更广阔的文化空间,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强大精神力量。

在守正创新中不断推进“第二个结合”

作为人类社会生活的综合性积淀,文化的形成和发展体现了传统与现代、继承与创新有机统一的规律性特征。更好担负起新的文化使命,必须以守正创新的正气和锐气不断推进“第二个结合”,在这一过程中赓续中华文脉、谱写中华文化当代表章。习近平文化思想坚持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深刻洞察人类文化发展的一般规律和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特殊规律,深刻揭示了文化传承发展中的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深刻指明了文化传承发展中应处理好的重要关系,为在守正创新中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提供了“金钥匙”。

处理好守正与创新的关系。文化发展是一个在继承中发展、在发展中创新的运动过程。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对文化建设来说,守正才能不迷失自我、不迷失方向,创新才能把握时代、引领时代。”在“第二个结合”中巩固文化主体性,探索面向未来的理论和制度创新,需要深刻认识守正与创新是一体两面、相辅相成的,呈现变与不变、继承与发展、原则性与创造性的辩证统一。其中,守正是前提,创新是动力。坚持守正,就要始终把马克思主义作为立党立国、兴党兴国的根本指导思想,坚守党的文化领导权和中华民族的文化主体性,坚守社会主义道路之“正”、制度之“正”、文化之“正”,坚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正气、正义、正面、正向的精神实质和能量。推动创新,就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为主体,在此基础上创新思路、话语、机制、形式,用马克思

主义激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富有生命力的优秀因子并赋予新的时代内涵,将中华民族的伟大精神和丰富智慧更深层次地注入马克思主义,实现传统与现代的有机衔接。只有以守正为创新凝心铸魂,以创新为守正注入活力,才能不断推动马克思主义精髓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华融会贯通,为推动党的理论创新、为推动中华文明的生命更新和现代转型,为攀登人类思想文化高峰指引正确方向、开辟广阔空间、提供强劲动力。

处理好创新与结合的关系。在守正创新中坚持推进“第二个结合”,在“第二个结合”中持续推动文化创新创造,关键是要正确认识和处理创新与结合的关系,在结合中实现创新,通过创新更好实现结合。中华文化源远流长,中华文明博大精深,其中蕴含的天下为公、民为邦本、为政以德、革故鼎新、任人唯贤、天人合一、自强不息、厚德载物、讲信修睦、亲仁善邻等,是中国人民在长期生产生活中积累的宇宙观、天下观、社会观、道德观的重要体现,同科学社会主义价值观主张具有高度契合性。更好推进“第二个结合”,就要深入挖掘阐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华,深刻剖析、敏锐把握、积极探索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结合点、结合机理、结合路径,不断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充实和丰富中国化时代化马克思主义的内容与形式,切实做到在结合中推动创新、在创新中增进结合,在守正创新中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让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更具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

在坚守魂脉和根脉中不断推进“第二个结合”

在世界现代化进程中推动文化创新创造,不可避免会涉及如何看待和处理传统与现代、本土与外来等的文化关系问题。如何破解“古今中西之争”,既是近代以来中国在推进现代化进程中的重要历史课题,也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担负起新的文化使命的重大时代课题。在“第二个结合”中推动文化创新创造,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既不是建空中楼阁,也不是闭门造车,必须依托于深厚稳固的历史文化根基,在世界文明交流互鉴中保持文化意义上坚定的自我,

搞清楚“我是谁、从哪里来,向何处去”的问题,做到在继承中有所鉴别、在交融中有所坚守。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这个重大命题本身就决定,我们决不能抛弃马克思主义这个魂脉,决不能抛弃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这个根脉。”这里的“魂脉”和“根脉”,深刻指明了推动党的理论创新的基础和前提,抓住了推动文化创新创造的本质和核心、实质和关键,彰显了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对马克思主义、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认识的 new 高度、新境界。在“第二个结合”中推动党的理论创新,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必须坚守好马克思主义这个魂脉,坚守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这个根脉,魂脉与根脉是辩证统一的关系。守好魂脉和根脉,就要始终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鉴别传统文化的精华与糟粕、先进与落后,继承要“扬”的内容,批判要“弃”的要素,从“精华”和“先进”之中汲取精神养分;就要自觉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充实马克思主义的文化生命,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提升人民群众对马克思主义的认知度、认同度。

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刻指明,任何文化要立得住、行得远,要有引领力、凝聚力、塑造力、辐射力,就必须有自己的主体性。有了文化主体性,就有了文化意义上坚定的自我,文化自信就有了根本依托,中国共产党就有了引领时代的强大文化力量,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就有了国家认同的坚实基础,中华文明就有了和世界其他文明交流互鉴的鲜明文化特性。在坚守魂脉和根脉中不断推进“第二个结合”,在“第二个结合”中破解“古今中西之争”,就是为了巩固中华民族的文化主体性。要以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和真理性、人民性和实践性、开放性和时代性为理论基点,以中华文明突出的连续性、创新性、统一性、包容性、和平性为文化原点,在基点与原点的双向奔赴、相互成就中,让马克思主义成为中国的、时代的,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成为现代的、世界的,在世界文化交流互鉴中充分彰显中华文化的鲜明特质、深层智慧和独特贡献,不断巩固中华民族的文化主体性。

在明体达用、体用贯通中不断推进“第二个结合”

文化,既表现为具体的物质形态,也表现为抽象的理论形态,文化

传承发展既具有鲜明的理论性,也具有鲜明的实践性。作为新时代党领导文化建设实践经验的理论总结,习近平文化思想源于实践又指导实践,在实践中得到检验并不断发展,既阐明是什么、为什么,又指明做什么、怎么做,既部署“过河”的任务,又指引解决“桥或船”的问题,既有文化理论观点上的创新和突破,又有文化工作布局上的部署和要求,既有宏观层面的整体指导,又指明具体层面的实践路径,彰显了“明体达用、体用贯通”的理论品质和开放特征。

从“第二个结合”的维度看,习近平文化思想创造性提出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提出“第二个结合”是我们党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历史经验的深刻总结,是又一次的思想解放,让我们能够在更广阔的文化空间中,充分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宝贵资源,探索面向未来的理论和制度创新;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走出来的,也是从五千多年中华文明史中走出来的,“第二个结合”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有了更加宏阔深远的历史纵深,拓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文化根基……这些重大创新观点,从认识论层面深刻阐明了什么是“第二个结合”的重大问题,把我们党对中华文明发展规律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规律的认识提升到新的高度。

习近平文化思想着眼于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的奋斗目标,深刻洞察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中一系列理论和实践问题,直面文化传承发展中的关键问题,强调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促进外来文化本土化,不断培育和创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要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真正做到古为今用、洋为中用、辩证取舍、推陈出新,实现传统与现代的有机衔接……这些重大创新观点,从方法论层面深刻阐明了推进“第二个结合”的实践要求,为推进“第二个结合”、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擘画了清晰蓝图。在新征程上深入推进“第二个结合”,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文化思想为引领,做到学思贯通、学以致用、知行合一,在“明体达用、体用贯通”中推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实现更好结合,奋力开创新时代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新局面。

(转载自《人民日报》)

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胡雅岚

【核心提示】

- 科学立法是处理改革和法治关系的重要环节,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为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提供法治保障
- 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强化生态环境监管执法、提升生态环境执法效能是关键
- 始终坚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保持常态化外部压力,同时要激发起全社会共同呵护生态环境的内生动力,不断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生态环境法律法规的权威性和严肃性才能够得到保障。

加强环境执法统筹联动。在生态环境领域,环境污染与生态破坏往往具有空间延展性,这与传统行政执法的属地化管理存在冲突;生态系统中各环境要素之间存在普遍联系,往往“牵一发而动全身”,这对传统行政执法的专业化、部门化管理提出了新的挑战。生态环境行政执法应贯彻整体保护理念,更加强调实现跨区域跨领域的统筹联动。一方面,需要实现生态环境行政执法的跨区域协同,理顺地理空间中的环境行政职权配置。重点流域、区域的治理需要打破分而治之的分制式管理,构建流域统筹、区域协同的管理格局。另一方面,需要实现生态环境行政执法的跨领域协同,整合不同部门间的环境行政职权配置。建立健全跨部门联合执法机制,探索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模式,从而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水资源、水环

境、水生态协同一体等治理目标,提高执法效率和效果。

提高生态环境执法能力。生态环境执法行为事关生态环境执法效果,关系党和政府的公信力以及人民群众法治获得感幸福感。我们要把能力建设作为一项重要任务,全面提高政法干警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如果说理想信念、职业良知为执法队伍建设提供了深厚的精神滋养,那么执法能力培训则为执法队伍建设提供了重要的实践经验支撑。加强执法能力建设,既要结合环境执法工作中发现的短板,有针对性地加强业务知识的培训学习;又要改进执法的工作方法,在面对不同执法对象时灵活采取不同的执法方式,做到以法为据、以理服人。

完善生态环境执法监管体制。提升生态环境执法水平,重点是解决执法不规范、不严格、违法成本过低、处罚力度不足,以及不作为、乱作为等突出问题。在生态环境法律执行过程中应进一步明确执法权限

和执法程序,细化执法流程,加强调查取证、许可审批等生态环境行政执法过程的规范化建设。同时,要坚决依法纠正行政权力的不当行使,加强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全面落实生态环境执法责任制,有力保障生态环境法律的严格执行。

强化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可靠保障

传统环境司法主要发生于救济性、私益性的环境侵权领域,未能真正触及生态环境保护的利益诉求。现代环境司法则开始向预防性、恢复性、公益性、专门性的能动司法转型,能够对生态环境保护的普遍社会需求予以回应,实现司法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加强环境公益诉讼。一方面,应当加强诉讼主体的能力建设,检察机关既可以加强对社会组织的培训,帮助社会组织提高其提起环境公益诉讼的水平,扩大公益诉讼的覆盖面;同时,检察机关也可以通过提供法律咨询、协助调查取证等方式,支持社会组织提起环境公益诉讼,形成多元化的司法保护格局。另一方面,应当加强司法与行政执法的衔接。通过建立信息共享平台,健全司法机关与生态环境、林业、农牧业、水利等行政执法部门的联动机制,实现司法机关与行政执法部门之间的信息互通,方便行政执法部门在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及时时将案件移送到司法机关并提起公益诉讼。在提高效率的同时,方便司法部门与行政部门二者形成合力,共同打击生态环境

违法行为。

建立生态修复机制。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要注重对生态环境司法制度功能的考察,建构预防与救济并行、修复优先赔偿的环境司法制度体系。实践中,可以综合采取补植复绿、恢复原状等措施,修复受损的生态环境;也可以设立生态修复基金,探索建立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实践基地、修复基地等,确保受损的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修复。

建立专门的环境资源审判机构。除了应当在关涉草原、森林、湿地等重点地区设立专门的环境资源法庭,集中审理环境资源案件,还应当选拔和培训具有生态环境保护专业知识的法官,以提高其审理涉生态环境资源案件的能力,促进涉环境案件审理的专业化和高效率。

优化环境资源案件审理机制。在涉环境资源案件审理过程中,应当做到简化立案程序、缩短审理周期,健全环境资源案件的执行机制,确保案件能够及时、快速地受理、审理,并得到有效执行。

法治既是生态文明建设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更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坚实保障,促进了环境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的良性互动。新时代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必须统筹各领域资源,汇聚各方面力量,深入打好环境治理的组合拳。我们要始终坚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保持常态化外部压力,同时要激发起全社会共同呵护生态环境的内生动力,不断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转载自《内蒙古日报》)

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指出:“必须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加快完善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体制机制。”保护生态环境必须依靠制度、依靠法治。科学的生态环境法治体系、健全的生态环境法律执行体系、完善的生态环境司法保护体系能够有效平衡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之间的矛盾,为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持续增进人民福祉提供助力。

完善生态环境法治体系 让生态保护红线成为“高压线”

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是善治之前提。科学立法是处理改革和法治关系的重要环节。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为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提供法治保障。生态环境保护与山川地貌、四季气候、物产资源、人情风俗密切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制定和实施需要高度重视地方的特殊性。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应当要做到能够发挥细化上位法的作用,也有利于结合实际情况、对症下药。一方面,地方环境立法应更加注重“小而灵”而非“大而全”,注重因事制宜和因地制宜。对于内蒙古而言,在草原保护方面,应从法规层面明确草原生态修复的标准、方法和程序,并将修复草场的责